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新区 发展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115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推动我市新区稳定和谐建设和科学发展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新区发展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定雄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王少鸿（市委政法委副书记、市委维稳办主任）

谢荣标（市政府应急办主任）

成 员：方列生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市文明办主任）

陈良明（市委政法委、市委维稳办副主任）

徐锦泉（市社工委专职副主任）

高文阁（市发展改革局总经济师）

陈培标（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指挥中心主任）

郑静淑（市信访局副局长）

苏辉武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陈和清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

陈坤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吴汉根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劳动监察分局局长）

杨时建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胡壮国（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）

刘汉立（市水务局总工程师）

谢真华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袁海生（市农业局副局长）

杨 深（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）

陈俊生（市行政执法局副调研员）

吴晓昊（市安监局副局长）

林 华（市法制局副局长）

相礼炳（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）

郑楚武（市检察院副检察长）

林浩生（揭东区政府副区长、区公安分局局长）

杨国绪（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）

刘泽宇（蓝城区区委委员、政法委书记、公安分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办公室设在市委维稳办，由王少鸿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 年 10 月 24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整治“小金库”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116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